

莎士比亚读后感 莎士比亚戏剧读后感(实用5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莎士比亚读后感篇一

这些故事是为年轻的读者写的，当作他们研究莎士比亚作品的一个初阶。为了这个缘故，我们曾尽可能地采用原作的语言。在为把原作编写成为前后连贯的普通故事形式而加进去的词句上，我们也曾仔细斟酌，竭力做到不至于损害原作语言的美。因此，我们曾尽量避免使用莎士比亚时代以后流行的语言。

年轻的读者将来读到这些故事所根据的原作的时候，会发现在由悲剧编写成的故事方面，莎士比亚自己的语言时常没有经过很大改动就在故事的叙述或是对话里出现了；然而在根据喜剧改编的故事方面，我们几乎没法把莎士比亚的语言改成叙述的文字，因此，对不习惯于戏剧形式的年轻读者来说，对话恐怕用得太多了些。如果这是个缺陷的话，这也是由于我们一心一意想让大家尽量读到莎士比亚自己的语言。年轻的读者念到“他说”、“她说”以及一问一答的地方要是感到厌烦的话，请他们多多谅解，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叫他们略微尝尝原作的精华。莎士比亚的戏剧是一座丰富的宝藏，他们得等年纪再大一些的时候才能去欣赏。这些故事只是从那座宝藏里抽出来的一些渺小、毫无光彩的铜钱，充其量也不过是根据莎士比亚完美无比的图画临摹下来的复制品，模模糊糊，很不完整。这些故事的确模糊、不完整，为了使它们念起来像散文，我们不得不把莎士比亚的许多绝妙词句改得远不能表达原作的含义，这样一来，就常常破坏了莎士比亚

语言的美。即使有些地方我们一字不动地采用了原作的自由体诗，这样，希望利用原作的朴素简洁叫年轻的读者以为读的是散文；然而把莎士比亚的语言从它天然的土壤和野生的充满诗意的花园里移植过来，无论怎样总要损伤不少它固有的美。

我们曾经想把这些故事写得叫年纪很小的孩子读起来也容易懂。我们时时刻刻想着尽量朝这个方向去做，可是大部分故事的主题使得这个意图很难实现。把男男女女的经历用幼小的心灵所容易理解的语言写出来，可真不是件容易做到的事。

年轻的读者看完了，一定会认为这些故事足以丰富大家的想像，提高大家的品质，使他们抛弃一切自私的、惟利是图的念头；这些故事教给他们一切美好的、高贵的思想和行为，叫他们有礼貌、仁慈、慷慨、富同情心，这些也正是我们自己的愿望。我们还希望年轻的读者长大了读莎士比亚原来的戏剧的时候，更会证明是这样，因为他的作品里充满了教给人这些美德的范例。

莎士比亚读后感篇二

to be or not to be, that's a question.

(生存还是毁灭，那是个值得思考的问题。)

这句至理名言，已经伴随着不知多少代人走过了他们如歌、如烟的岁月。

马克思曾赞赏“英国戏剧之父”莎士比亚说：“人类最伟大的戏剧天才”。我也不得不为莎士比亚的戏剧所感敬佩，婉转的对话，曲折的情节，都把我深深的吸引了进去。对于《莎士比亚戏剧》这本书，我已沉入其中。

在《哈姆雷特》这部戏剧中，主人公哈姆雷特首先面对的是

自己原先的理想被破灭。处于年轻时代的哈姆雷特并没有经历过什么大的挫折和阻碍，思想十分单纯。好景不长，哈姆雷特的父亲去世了，在德国接受教育的他回国，得知自己的母亲在父亲死了一个月后就改嫁给篡夺王位的叔父，在哈姆雷特的心中开始渐渐的对这个世界的事进行了怀疑，他明白了，世界上没有完美的东西。有很多人可能会讲他母亲的不好，可她母亲本是个善良的人，在嫁与不嫁之间，她是在选择哪种不幸，而不是在选择自己的命运。

哈姆雷特一心想复仇，但他要杀的是他的母亲和叔父，就算杀了他们他又能怎么样？所以流传至今的名言：“生存还是毁灭，那是个值得思考的问题。”由此诞生了。而后奥菲利亚的哥哥雷欧提斯与哈姆雷特带领一批人冲进宫来，要为父亲和妹妹报仇。

新国王利用雷欧提斯与哈姆雷特决斗的机会，在雷欧提斯的剑上蘸了毒，同时还准备好毒酒，以便将哈姆雷特除掉。最后，哈姆雷特和雷欧提斯都中了毒谋剑，王后饮了毒酒，奸王克劳提斯也被哈姆雷特刺死，哈姆雷特只能留下遗嘱，让好友霍拉旭完成他的心愿。

故事的结尾，塑造了一个十分悲剧的收场，几乎所有的人都死了，而这正是现实所在，他们试图去改变现实，最终什么也没有改变。这种无奈，在每个人身上都有体现，也许这就是人本身的最大不幸。

而《威尼斯商人》在我们初中的时候就已经有所接触了，在《威尼斯商人》中，有一个叫鲍西亚的富人女孩，按照她父亲的遗嘱，她得到了三个盒子：一个金盒子，一个银盒子，还有一个铅盒子。其中一个盒子里面装着她的画像，如果哪个男人选择了正确的盒子，那么她将嫁给那个男人。

于是，求婚者从世界的四面八方云集到这儿，都希望能得到她……威尼斯：镇上有一个年轻人名叫巴萨尼奥，他下定决

心要赢得鲍西亚。但是，为了达到自己的愿望，他需要三千达克特，这可是一大笔钱。

而后他向好友，富商安东尼奥求助，而安东尼奥手头上暂时也无法拿出这么多钱，他只能向一个富有的犹太人夏洛克借钱，而夏洛克提出了一个奇怪的要求：如果安东尼奥拖欠还款的话，他将会从安东尼奥身上割下一磅肉。巴萨尼奥去了贝尔蒙特，他选择了正确的盒子，铅匣，也就是装有伊人肖像的匣子，也赢得了鲍西亚。安东尼奥在海上的投资全部丧失的消息之后，他决定向安东尼奥讨回借款。在法庭上，夏洛克要求他和安东尼奥的合同能够履行。鲍西亚和娜瑞萨假扮律师，为安东尼奥辩论，使得夏洛克的计划没有达成。

鲍西亚同意夏洛克按照契约规定割下安东尼奥的一磅肉，但是割这一磅肉必须严格按照契约执行，就是不能多割也不能少割，不能流一滴血，也不能因此伤害安东尼奥的性命。夏洛克无法做到，只好认输。这戏剧告诉了我，何事无需太计较，或许太计较也不是什么好事。

莎士比亚的作品中诸如此类的成功戏剧还有很多，对于评价《莎士比亚戏剧》，我们应该这样考虑，如果没有莎士比亚本人，根本就不会有他这部无与伦比的作品。

莎士比亚读后感篇三

故事发生在十三世纪丹麦的京城艾尔西诺。丹麦国王在花园打盹时突然死去。他的弟弟克劳迪亚斯接替王位，又娶原王妃为妻，前国王的儿子哈姆雷特对父亲的死因有所怀疑，忧郁过度，终日愁容满面。他听从好友的劝告，半夜跟出现在城堡上的父亲幽灵相会，终于得知父王是克劳迪亚斯与母亲合谋害死的。为了取得证据，他特地请来了一批戏子，在王宫里演出一出十分相似的杀人剧，将父王当时被杀的经过表现出来。哈姆雷特一看母亲与叔叔的反应，便明白了真相。

大臣波洛尼亚斯有个女儿叫奥非莉娅，她仪表出众，清丽纯洁，痴心地爱着哈姆雷特。但哈姆雷特由于父仇未报，故意对奥菲莉娅十分冷淡。狡猾的克劳迪亚斯也了解到哈姆雷特的真心实意，于是施展计谋。哈姆雷特由于失算，误将躲在幕后听他与奥菲莉娅谈话的波洛尼亚斯刺死，奥菲莉娅承受不了失去恋人和父亲的打击精神崩溃，失足落水而死。波洛尼亚斯的儿子闻讯从国外赶来，誓死要为父妹报仇。克劳迪亚斯叫他跟哈姆雷特决斗，并且在剑头敷以毒药。那天，皇宫大厅里刀光剑影，杀气腾腾。间歇时，克劳迪亚斯叫哈姆雷特喝一杯已下了毒的酒，母亲深受良心谴责，一把夺过喝下，当着儿子的面死去。哈姆雷特义愤填膺，挥剑击中对手，冷不防也被对手暗剑刺伤。顿时毒性发作。哈姆雷特拼足最后的力气将十恶不赦的克劳迪亚斯刺死，为父报了仇，自己也倒下了。

读完这一剧，我认识了他从“时代脱臼了，真糟糕，天生我要把它扳正过来”这句豪言壮语到“是活下去还是灭亡，这是个问题”这句绝望的叹息的全部心理背景。实际上，哈姆莱特的尴尬在于一个纤弱而又明达的心灵肩负着与其行为能力不相称的重任，比坦特鲁斯更难堪饥渴，比西绪弗斯更枉费心力。用歌德的说法，“这是一株橡树给栽在一个只应开放娇红嫩绿的昂贵的花瓶里。”在哈姆莱特身上，人的脆弱性和环境的残暴性是如此相反而又相成，以致这个独特的性格在内涵方面显得密致而厚重，在外延方面也显得博大而深广。其实就是如此的扑朔迷离，让我的同情也不得不转移到配角奥利菲亚的身上，她是如此的年轻，心灵和身体都没有成熟，种种柔情连她自己都不明其所以然，便提前油然而生，爱和恨一起压挤着、煎熬着她脆弱的身心。她爱人，同时渴望被爱，却往往意识到自己爱人胜过被爱。她不幸而又无助，不是因为品质上的弱点，完全只是由于自己也不了解的天真无邪，她当然十分痛苦，却从未流露出来。所以在我看来，她更像一只小鸟，为了寻求庇护，投向哈姆莱特的怀抱；可叹他在神经错乱中，竟把她从自己身旁摔开去，摔的那么重，终于无意间杀死了她。她死在了她爱的人手上，上天对她还

是仁慈的。

《哈姆莱特》不断的被人们以各种方式各种形式演绎，电影一部又一部，人们却百看不厌，源于《哈姆莱特》紧凑的戏剧情节，高潮迭起，惊喜不断，所有的紧张气氛都要等到故事的最后才会得到缓解。多种多样对大师作品的演绎不断给予我们新的惊喜和意外，对于仇恨的解释，对莎士比亚的解释。即使有一些并不太尽如人意，人们依旧对次充满好奇。因为莎士比亚，因为这位最伟大的戏剧作家和他最伟大的作品之一，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演绎都会让人对这一部经典再一次来一遍心灵对话，每一次的对话都是对人生新的体验，这就是《哈姆莱特》的魅力所在。作家们用他们的文字时刻提行这人们这把剑的冷酷和恐怖。仇恨的双刃剑，舍弃它比拿起他来捍卫自己明智得多。

假，我看了莎士比亚中的《哈姆莱特》，19世纪俄国的批评家林斯基称莎士比亚为“戏剧诗人之王”，而《哈姆莱特》则是莎士比亚“灿烂王冠上面的一颗最光辉的金刚钻”。

《哈姆莱特》是由五幕悲剧组成的。在这位戏剧大师的几部悲剧中间，《哈姆莱特》是最扑朔迷离的，也是最富有哲理性的。其中如父王为恶叔所弑，王位被篡，母后与凶手乱伦而婚，王储试图复仇而装疯等基本情节。十分吸引我，却又十分悲惨。

故事发生在十三世纪丹麦的京城艾尔西诺。丹麦国王在花园打盹时突然死去。他的弟弟克劳迪亚斯接替王位，又娶原王妃为妻，前国王的儿子哈姆雷特对父亲的死因有所怀疑，忧郁过度，终日愁容满面。他听从好友的劝告，半夜跟出现在城堡上的父亲幽灵相会，终于得知父王是克劳迪亚斯与母亲合谋害死的。为了取得证据，他特地请来了一批戏子，在王宫里演出一出十分相似的杀人剧，将父王当时被杀的经过表现出来。哈姆雷特一看母亲与叔叔的反应，便明白了真相。

大臣波洛尼亚斯有个女儿叫奥非莉娅，她仪表出众，清丽纯

洁，痴心地爱着哈姆雷特。但哈姆雷特由于父仇未报，故意对奥菲莉娅十分冷淡。狡猾的克劳迪亚斯也了解到哈姆雷特的真心实意，于是施展计谋。哈姆雷特由于失算，误将躲在幕后听他与奥菲莉娅谈话的波洛尼亚斯刺死，奥菲莉娅承受不了失去恋人和父亲的打击精神崩溃，失足落水而死。波洛尼亚斯的儿子闻讯从国外赶来，誓死要为父妹报仇。克劳迪亚斯叫他跟哈姆雷特决斗，并且在剑头敷以毒药。那天，皇宫大厅里刀光剑影，杀气腾腾。间歇时，克劳迪亚斯叫哈姆雷特喝一杯已下了毒的酒，母亲深受良心谴责，一把夺过喝下，当着儿子的面死去。哈姆雷特义愤填膺，挥剑击中对手，冷不防也被对手暗剑刺伤。顿时毒性发作。哈姆雷特拼足最后的力气将十恶不赦的克劳迪亚斯刺死，为父报了仇，自己也倒下了。

读完这一剧，我认识了他从“时代脱臼了，真糟糕，天生我要把它扳正过来”这句豪言壮语到“是活下去还是灭亡，这是个问题”这句绝望的叹息的全部心理背景。实际上，哈姆莱特的尴尬在于一个纤弱而又明达的心灵肩负着与其行为能力不相称的重任，比坦特鲁斯更难堪饥渴，比西绪弗斯更枉费心力。用歌德的说法，“这是一株橡树给栽在一个只应开放娇红嫩绿的昂贵的花瓶里。”在哈姆莱特身上，人的脆弱性和环境的残暴性是如此相反而又相成，以致这个独特的性格在内涵方面显得密致而厚重，在外延方面也显得博大而深广。其实就是如此的扑朔迷离，让我的同情也不得不转移到配角奥利菲亚的身上，她是如此的年轻，心灵和身体都没有成熟，种种柔情连她自己都不明其所以然，便提前油然而生，爱和恨一起压挤着、煎熬着她脆弱的身心。她爱人，同时渴望被爱，却往往意识到自己爱人胜过被爱。她不幸而又无助，不是因为品质上的弱点，完全只是由于自己也不了解的天真无邪，她当然十分痛苦，却从未流露出来。所以在我看来，她更像一只小鸟，为了寻求庇护，投向哈姆莱特的怀抱；可叹他在神经错乱中，竟把她从自己身旁摔开去，摔的那么重，终于无意间杀死了她。她死在了她爱的人手上，上天对她还是仁慈的。

《哈姆莱特》不断的被人们以各种方式各种形式演绎，电影一部又一部，人们却百看不厌，源于《哈姆莱特》紧凑的戏剧情节，高潮迭起，惊喜不断，所有的紧张气氛都要等到故事的最后才会得到缓解。多种多样对大师作品的演绎不断给予我们新的惊喜和意外，对于仇恨的解释，对莎士比亚的解释。即使有一些并不太尽如人意，人们依旧对次充满好奇。因为莎士比亚，因为这位最伟大的戏剧作家和他最伟大的作品之一，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演绎都会让人对这一部经典再一次来一遍心灵对话，每一次的对话都是对人生新的体验，这就是《哈姆莱特》的魅力所在。作家们用他们的文字时刻提行这人们这把剑的冷酷和恐怖。仇恨的双刃剑，舍弃它比拿起他来捍卫自己明智得多。

莎士比亚读后感篇四

品味完一本名著后，你心中有什么感想呢？写一份读后感，记录收获与付出吧。但是读后感有什么要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莎士比亚悲剧读后感，欢迎阅读与收藏。

莎士比亚是17世纪世界最著名的剧作家，他写的剧本闻名中外。暑假，我央求爸爸给我买了莎士比亚悲喜剧。我如饥似渴地读了起来。

我一口气就把莎士比亚悲剧读完了。读了四大悲剧中的《麦克白》和《李尔王》以后，我深有感触。一个人为什么要听信别人的谗言，最后害了自己呢？就拿麦克白来说吧。他是百战百胜的大臣，对国王十分忠诚。可是，有一天，麦克白碰到了三个女巫，女巫们都说他可以当国王，可是，继承王位的却是好朋友班柯的子孙。他信以为真，把这事告诉了他的妻子，他的妻子是个自私自利的人，她劝麦克白把国王和班柯杀了。麦克白听了，大吃一惊，心想：国王是我的主人，班柯又是我的朋友，我怎么下得了手呢？可他还是禁不住王位

得诱惑，杀了无辜得国王和班柯。他虽然当上了国王，可是，生活并没有他想象得那么好，他的良心受到了谴责，他总怕班柯的鬼魂和他的儿子来报仇。最终，麦克白还是被真正的国王马尔康打败了，成了一个悲剧人物。李尔王也一样，李尔王如果按照他三个女儿平时的表现来分辨谁孝顺他的话，也不会害了自己，并连累了自己的小女儿。

说到这，我不得不把我最喜欢的“哈姆雷特”也向大家介绍介绍了。哈姆雷特是丹麦的王子，他的父亲莫名其妙地死了，他的叔叔登上了王位，哈姆雷特感到闷闷不乐。一天，哈姆雷特正在为父亲祈祷时，他看到了父亲的鬼魂。鬼魂说：“是你的叔叔用毒药害死我的。”哈姆雷特是个爱父亲的人，他热血沸腾，决定要为父亲报仇。第二天，他就装疯卖傻，叫人排了一出害死国王的戏，这出戏激怒了国王。哈姆雷特甚至抛弃了自己的母亲和女友，把毒剑进了叔叔的胸膛，为父亲报了仇，自己也死在了毒剑下。我觉得叔叔是个自私自利，恶毒的人，它把原来一个美好的家庭拆散了。哈姆雷特是个英雄，他是个孝顺的孩子。如果他是个国王的话，一定是个贤君。可是，他却为了他的父亲，他的国家而永远地闭上了眼睛。

莎士比亚的悲剧在我为主人公惋惜时，懂得了许多做人的道理。

莎士比亚读后感篇五

不知道是因为《李尔王》《奥赛罗》《仲夏夜之梦》太过出名已经耳熟能详，还是因为成长教会了我们用不同的角度欣赏，看完了整个《莎士比亚戏剧故事集》之后，印象最深刻的竟然是之前未曾听闻的《雅典的泰门》。

泰门是一个乐善好施的善良富人，他的善只是善，没有是非对错的判断，有人需要他便给与，不管这个人是否在欺骗。

在他的世界里，他怎样对别人，别人也会怎样对他。

然而这个世界怎么会同他所想的那样美好？我想是上帝也看不过去他如此的挥霍自己的善良，于是，他贫穷了。当他需要别人帮助的时候，他被拒绝了。

这种极度的差别对待，让他变得极端，他“疯了”。

他从前有多爱他的“朋友”，最后就有多憎恨人类。他看懂了谎言和欺骗，却也再看不见真诚和善良。当他赤身躲在森林中与兽为伍的生活时，他将自己发现的金子赠送给用来打败雅典的军队。他诅咒雅典城民的死亡，带着他的愤怒和怨恨。

最后泰门死去了，他在自己的墓碑上铭刻着对人性之恶的诅咒。

这是一个简单的故事，情节简单，但是内涵却很丰富。到底是“金钱是罪恶的根源”，还是“人性本贪”？没有谁能为这个悲剧找出一个合理的原因。

因为是精缩的短片小说，是戏剧转化成的故事，所以，很容易就看得整体，不再钻进某个细节去推敲其中的因果和作者所表达的内容。也没有时间将自己融入人物内心去感受他的喜怒哀乐。我只是客观的在看一个故事一个老人，然后感叹一句，这是个悲剧。

《雅典的泰门》是莎翁最后一部悲剧。这个悲剧给人的警醒更具社会意义。不同于其他作品中因主人公的“嫉妒”“仇恨”“自私”等感情所导致的悲剧。这次的悲剧根源竟然是“善”，泰门的善，没能给他善终。而别人贪却不见得泰门更加悲惨。我觉得这才是这个故事最大的悲。

故事集的形式读本，其中每个故事都删减了大部分情节。

在这种情况下写出来的感受或许不够准确，姑且先这样吧。

最后还是要说一句，看书一定要看正版。

文档为doc格式